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宜，按照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须提交股东会进行审议。**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次股东会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召开。

3. 会议召集、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13**日（星期四）下午**2:45**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年**11**月**13**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13**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13**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股权登记日：**2025**年**11**月**06**日（星期四）

6. 会议召开地点：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天津市西青经济技术开发区赛达北一道16号

7.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8. 出席会议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截止2025年11月06日（星期四）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9. 参加会议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采用等额选举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应选人数5人
1.01	选举张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滕飞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王福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段爽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卢小曼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雷英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魏东芝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张梅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上述提案已经2025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参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上述提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特别提示：上述议案均以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逐项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5人，独立董事3人。其中，每项议案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上述议案2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本次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时间：2025年11月07日,11月10日-11月12日上午9:00-11:30, 下午13:00-16:00

2.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在登记地点

现场登记、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方式登记。

3. 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地址：天津市西青经济技术开发区赛达北一道16号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300385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2. 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3. 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天津市西青经济技术开发区赛达北一道16号

邮政编码：300385

联系人：刘子珑

联系电话：（022）27641760

联系传真：（022）27641760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

2. 其他备查文件。

七、附件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4 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93

2.投票简称：力生投票

3.填报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 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议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5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5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也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5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如议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也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11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1月13日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11月1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 全 权 委 托_____先 生（ 女 士 ） 代 表 我 单 位（ 个 人 ）_____，
出席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我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 案 名 称	备 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应选人数5人	
1.01	选举张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滕飞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王福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段爽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卢小曼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雷英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魏东芝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张梅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注：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2.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止。